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第四屆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 113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9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Cisco Webex 線上會議（會議號：2642 506 3896；密碼：0903）

主席：陳校長明飛

紀錄：梁玉怡

出席委員：王委員葳、周委員燦德、郭委員伯臣、陳委員良瑞、陳委員繁興、曾委員育民、黃委員秀霜、蘇委員炎坤（依姓名筆畫順序）

列席師長：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溫主任秘書嫩純、林教務長泐蔚、王學務長智弘、劉總務長晉嘉、李國際長漢文、伍圖資長朝欽、校務研究中心何主任明華、師資培育中心陳主任怡慧、特教系楊主任雅惠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

案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報請公鑒。

說明：112 學年度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業於 113 年 5 月 1 日召開，主要議題為審查本校校務自我評鑑作業實施計畫及自我評鑑報告，相關委員建言詳如會議紀錄。

附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決定：備查。**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師資培育中心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13 年起實施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本校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為自辦評鑑單位，其評鑑方式分三：評鑑中心審查自我評鑑實施計畫(113 年 9 月中旬前)、師資培育單位依實施計畫進行自我評鑑(114 年 2 月 1 日-116 年 7 月 31 日)、評鑑中心審查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117 年 3 月底前)，先予敘明。

二、自我評鑑實施計畫須包含評鑑辦法、評鑑項目與指標、自我評鑑流程、評鑑委員遴聘、自我評鑑支持系統、評鑑結果公布及運用、改進機制等內容，已於 112 年 12 月提經行政會議與校務會議訂定「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施行細則」，以為評鑑辦理準據。

三、有關評鑑指標內涵修訂、結果認可標準及評鑑執行檢討改進機制等，業經 113 年 6 月 7 日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推動小組會議討論，並依決議修正，提出實施計畫草案。擬參照教育部所訂實施計畫認定檢核表，續提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

擬辦：討論通過，發函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申請自我評鑑機制認定。

附件：

一、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113 年起實施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草案。

**決議：通過。**

肆、委員指導及意見交流

1. 周燦德委員：

(1)評鑑的組織面應有三面向，包含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評鑑推動小組(管考進度、管考自評報告內容等)、評鑑工作小組(師長與行政人員共同撰擬報告、作業分工等)，應較為完善。

(2)建議報告格式統一，解讀評鑑項目及指標內容後，撰擬業務工作、策略方法、成果比較，以及提供佐證資料。

(3)委員的評鑑相關建議有可能包含校級及師培意見，建議納入改進機制，以做為未來改善。

(4)以知識管理概念，將優質隱性教學實務，透過工作坊轉變成顯性知能，未來可成為本校特色指標。

(5)建議可辦理良師典範傳承講座，透過講師經驗分享，提升本校師資素養。

(6)透過資料庫管理概念，請老師及同仁每年檢核實行成果，並檢討不足部分以作為未來改善依據。

2. 黃秀霜委員：

(1)建議審查申請書的聯絡人，修正為師培中心主任。

(2)部分學校的師培中心主任是其專任教師合聘，可考慮是否做相關系所轉移。

3. 王葳委員：

(1)除了評鑑中心所提供的指標外，建議亦可放本校特色之指標。

(2)希望能針對前次評鑑的改善意見，呼應本次評鑑報告內容。

(3)可多著墨如 USR、科技導入、永續發展等，以呼應新時代需求。

(4)請檢視報告第 261、249、250 頁格式之呈現。

4. 郭伯臣委員：

(1)有關師資培育之規劃及發展，建議可與中長程計畫做連結。

(2)評鑑中心提供之指標十分明確，建請檢視本校所具備的條件，以充實報告內容。

5. 陳繁興委員：

(1)建議可請國文系學生協助檢視報告格式、標點符號與措辭。

(2)除參照評鑑中心提供之指標外，建議可加入本校現況描述與特色。

(3)建議可結合校務研究中心所分析的相關資料，以利培育專業人才。

(4)請確認第 191 頁評鑑委員人數之比例。

6. 蘇炎坤委員：

(1)在報告中可強調本校專業素養，並提供雇主對本校師資生之良好評價，必有加分效果。

(2)建議提供具體量化成果，以及佐證資料，以期報告更為完善。

7. 曾育民委員：

(1)建議結合第 183 頁及第 208 頁之目錄。

(2)請修正第 190 頁之圖標位置。

(3)目錄裡的附錄並未在本文提及，建議請於本文中適當標註。

伍、散會(11 時 43 分)